

服务采购合同

甲方：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陕西省分会

地址：新城大院 40 号楼

电话：029-63917586

联系人：戚国锋

邮箱：707836665qq@.com

乙方：陕西大象有品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西安市浐灞国际港外事大厦 2 层 216 号

电话：13718999983

联系人：郭建军

邮箱：916532612qq@.com

甲方就“跨境电商走进地方产业带”项目相关事宜（以下简称“该项目”），经与乙方友好协商一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委托项目情况

乙方受甲方委托负责以下项目服务事项：

- 1.项目名称：跨境电商走进地方产业带活动项目
- 2.活动时间：2025 年 10 月 16 日
- 3.活动地点：西安浐灞跨境电商园

第二条 委托服务内容及要求

采购具体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序号	内容	要求
1	活动方案策划及创意服务	1.大会整体策划:提供大会整体方案,包括主题深化、议程规划、亮点环节设计。 2.视觉体系设计:大会主视觉(LOGO)、主KV、所有物料(邀请函、海报、手册、证件、现场导视、舞台背景等)的创意设计。 3.宣传创意:制定会前、会中、会后全媒体宣传策略,制造热点话题。
2	嘉宾邀请	按照会议要求划分,邀请中亚五国、俄罗斯、马来西亚、土耳其等外国嘉宾、俄罗斯 OZOA 电商平台负责人及国内相关行业嘉宾、新闻媒体等中外总参会人数现场约 150 人,并负责重要嘉宾联络、日程确认、差旅住宿安排;提供在线报名系统,负责报名信息收集、审核、通知发放和现场签到管理(需提供电子签到等高效方案)。
3	工作人员配置	按照总体方案要求,项目配备的专业技术人员、相关工作人员在岗位设置上要合理。分工方案要明确。项目组成员在 15 人以上,熟悉跨境电商会议业务。
4	会场租赁及设计搭建	会议室面积不小于 400 平方米,可容纳约 150 人开会。各项功能区完备,可以满足会议的需

		求，合理规划会场，包括但不限于1.场地推荐与租赁：根据大会规模推荐并负责租赁符合要求的主会场、企业展示区、直播间、贵宾室、媒体中心等。2.场地整体布置：舞台设计、搭建、灯光、音响、LED 大屏、直播设备等。会场内部：沙发桌椅布置、地毯、指引牌、装饰物料。公共区域：签到处、茶歇区、展览区、拍照互动区、企业展台等的设计与搭建。线上支持：确保场地提供高速、稳定的有线及无线网络覆盖。
5	会议资料	邀请函、宣传册（设计样式、尺寸）、会议资料包（包含宣传册、会议资料等用品）。
6	活动现场管理	1.全流程执行：提供专业的项目经理、主持协调、舞台监督、礼仪、翻译（中英同传/交传）、志愿者等全套工作人员。 2.现场管理：做好应急方案和意识形态方案，负责整个大会期间的流程把控、时间管理、突发状况及舆情应急处理。 3.设备保障：确保所有视听设备、网络设备的正常运行。 4.会场服务：提供茶歇、安保、医疗等后勤保障服务。
7	活动组织实施	包含会议的策划及组织实施、工作人员安排。
8	活动接待	制定会期接待方案，指定专人负责

		责，能安排嘉宾会议期间食宿、交通服务。
9	活动宣传	1.媒体合作：邀请至少 50 家主流媒体、财经媒体、行业垂直媒体到场报道。 2.内容创作与分发：负责大会新闻稿、社交媒体内容（微信、微博、抖音）的撰写与发布。 3.直播服务：提供大会全程或多机位高清视频直播及图文直播服务，支持线上互动。 4.氛围营造：在本地重点区域、合作平台进行线上线下的会前预热宣传。
10	会后总结与资料制作	1.资料整理：在会后 7 个工作日内，提供大会照片（精修）、视频集锦、速记稿、媒体报道汇编等资料。 2.总结报告：提供全面的项目总结报告，包括数据分析（参会人数、媒体曝光量、线上互动量等）和建议。
11	项目跟踪	做好会后各项成果持续跟踪落实，完善登记统计。

第三条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有权监督、检查并验收乙方执行工作的完成情况，对不符合合同及甲方要求的事项，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 2 个工作日内纠正，若乙方无法在甲方指定期限内纠正的，或甲方认为合同根本目的无法实现，乙方补救无意义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2.项目执行完毕，乙方需列清所提供服务明细以及甲方认可的验收自检报告，经甲方采购人代表在验收文件上书面签字确认后，作为合同支付和甲方账目核销的依据。

3.甲方应将本合同委托项目采购需求、预期效果、注意事项等在该项目执行前详细告知乙方。

4.甲方根据需要可以对执行项目的时间、地点或内容作出调整，并提前通知乙方，乙方应按照甲方变更调整需求开展执行工作。

5.甲方负责为乙方提供必要的工作条件，包括对外沟通、请示报告、应由甲方提供的书面资料等，甲方保证提供的信息准确、真实，并保障乙方知情权、建议权。

6.如因甲方提供给乙方的信息错误、遗漏或违规给善意相对人造成损失的、以及给项目造成影响的，由甲方自行承担；因乙方原因造成发布信息错误、遗漏或违规给善意相对人造成损失的、以及给该项目造成影响的，由乙方承担责任。

7.在乙方妥善履约的前提下，甲方应按合同约定及时支付乙方本合同第六条约定的费用。

第四条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乙方有权就甲方提供的不符合适用的中国法律、法规的活动要求及宣传内容向甲方提出书面修改建议，建议甲方做出修改。

2.乙方应组织有经验的人员专门负责甲方委托的执行项目，保证执行项目符合甲方要求，并达到预期目的和效果。

3.乙方在开展执行工作过程中，有义务及时、全面、如实地

向甲方报告该项目的筹备与进展情况，按时完成各项执行工作，并保证良好的工作质量。甲方亦有权随时检查和监督乙方履行合同的进度和进展，并提出相关建议及意见。

4.乙方应及时将有关执行情况，包括但不限于活动计划、活动场地、设备网络、邀请嘉宾、现场布置、现场组织、安保维序等方案提交甲方书面批准或确认，并根据甲方的要求，在甲方指定2个工作日内进行修改后执行。上述方案未经甲方书面批准或确认，乙方不得擅自实施或在甲方确认后变更方案，否则由此增加的费用由乙方自行负责，如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足额赔偿，且乙方应按本合同第七条承担违约责任。

5.乙方应妥善保管甲方提供的各种资料。该项目结束后，乙方应将上述资料均交还甲方。若乙方需甲方提供用于活动的消耗品，乙方应提前书面列举消耗品清单并交付于甲方进行确认，已用于活动使用的消耗品经甲方确认无需归还的，则乙方无需归还，其余未用于活动使用的消耗品及物品应归还于甲方。

6.乙方应组织做好活动现场秩序维护和安全工作，确保该项目实施期间会议现场、搭建施工、会务布置等工作的安全性。乙方应当承担本次活动的安全保障责任，保障各方及第三方人员、财产的安全性。如活动期间发生财物损失或人员损害，乙方应负责足额赔偿，且甲方有权在其应付费用中直接扣减该等费用和损失，不足以赔偿损失方的，乙方应负责足额赔偿。

7.项目执行期间，乙方应诚信尽责，最大限度地维护甲方的

合法权益。除因本合同规定的用途所需外，未经对方事先正式书面授权，不得擅自使用、复制对方的标志、名称、及其他资料。

8.乙方保证其具备履行本合同的资质、资格、条件，其签署本合同已获得所有必需的内外授权。未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合同项下任何权利、义务转让给任何第三方。

9.乙方保证其履行本合同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合法权益（包括且不限于知识产权），否则由乙方自行独立承担所有不利后果，并足额赔偿甲方和第三方的损失。

10.甲方向乙方提供的任何形式的数据、文档、资料等在所有相关的情况下可被合理推定为属于甲方保密或专有的信息（称为“保密信息”），乙方应当承担保密义务，此保密义务及于乙方有必要知悉甲方保密信息的乙方人员。保密期限为永久直至相关保密信息被依法公开成为行业公知为止，违反保密义务的，乙方应当承担合同金额的 20%作为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乙方应当继续足额赔偿。

第五条 履约验收

1.根据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和《陕西省贸促会政府采购管理办法》对履约验收的规定，甲方应在乙方履行完本合同义务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完成履约验收。

2.履约验收必须严格依照本合同第二条与补充合同（若有）的约定进行。

3.乙方应提供验收所需资料，包括但不限于验收所必须的投标文件、政府采购合同、技术资料、合格证明、封存样品、影音

资料、其他材料、自检意见以及甲方要求的其他验收资料，书面报告甲方并协助甲方开展验收。

4.履约验收不合格的，甲方应向乙方书面发出整改通知书，乙方应在收到整改通知书 10 个工作日内完成整改，并书面通知甲方组织重新验收。若甲方有合理理由认为合同根本目的无法实现，乙方无法整改补救的，则甲方无需给予乙方该等整改期，甲方有权立即解除合同，且不支付任何费用，乙方应当返还甲方已付款项。

5.甲方验收合格后，应提出验收意见，作为合同款项支付的必要依据。

第六条 费用及付款

1.费用约定：本次执行该项目的费用为含税价，总金额共计 ¥ 298100.00 元（大写：贰拾玖万捌仟壹佰元整）

2.本合同约定服务费用金额为包死价，不因任何因素（包括但不限于劳务、市场、政策、成本等）而调整。若确因甲方单方调整或增加项目服务内容，进而增加或影响了服务总包价格的，甲乙双方应在甲方提出调整需求后，2 个工作日内协商确定后续补偿方式及金额。

3.甲方在本协议签署生效且乙方开始执行实施后，如因甲方原因该项目取消或实质性地减少项目内容，甲方应根据协议签署后，至乙方收到甲方书面通知时乙方已实际合格履行涉及的相关工作费用予以结算（结算方式按已完成工作量占总工作量的比例

乘以合同总价结算)。如因乙方原因该项目取消或项目未按合同约定全部完成的,乙方应按本合同第七条第4款承担违约责任。

4.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10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乙方合同总价的40%作为预付款,合同约定委托服务完成,并经甲乙双方一致验收合格后,乙方需提供等额有效普通发票,甲方在10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全部余款。若乙方未能按时向甲方提供有效普通发票,付款时间顺延,且甲方无需承担任何责任。付款采用转账/汇款的方式。

乙方收款帐户:

开户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长安区支行

户名:陕西大象有品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账号:162551085

乙方保证上述账户信息准确无误,如发生错误、变更或其他不可用情形,乙方应在服务验收前3个工作日书面通知甲方,否则由此导致的一切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

甲方开票信息:

户名:陕西省贸促会

纳税号:1361000043520407XP

开户行:中国光大银行西安分行营业部

账号:78660188000014174

单位地址:西安市新城大院内

第七条 违约责任

1.甲乙双方均应认真履行本合同所有条款，任何一方违约，应赔偿因其违约行为给对方造成的相应的损失。

2.任何一方如有违反本合同所规定各条款的行为发生时，在收到另一方书面通知其违约事项后5天内未纠正其违约的，另一方均有权解除此合同。

3.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合同项下的任何权利、义务转让他人，否则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4.乙方违反本合同第四条第4款，或者违反第6至10款任一款约定的，构成乙方根本违约，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且不支付任何费用，乙方应退还甲方已付的所有费用。

5.乙方未按甲方的要求完成执行项目的，除应采取补救措施外，甲方有权扣除合同费用的5%作为违约金，若乙方采取补救措施或更正后，仍无法达到项目要求或实现合同目的的，甲方有权不支付对应的费用，甲方已支付的费用乙方须全额退还。

6.本协议项下乙方应支付的任何违约金、赔偿金及乙方应承担的任何费用，甲方均有权自应付款项中予以扣除，不足部分仍有权向乙方追偿。乙方赔偿损失的范围包括但不限于甲方资产价值的减少、任何已支付的或被要求支付的付款以及由于该违约而适当发生的律师费、诉讼费、保全保险费等任何合理成本和支出。

第八条 不可抗力

因自然灾害、恶劣天气条件、政府行为、社会异常事件（如罢工、政变、骚乱、游行等）、流行性疾病暴发等双方当事人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可克服的不可抗力事件，导致本协议部分

或全部不能履行，双方可以协商延期履行。若甲方不愿意延期履行，或因不可抗力因素导致乙方组团成本增加，双方无法就新价格达成一致时，则双方可以解除本协议。甲乙双方互不承担任何责任。

第九条 其他

1.本合同一式三份，甲方执二份，乙方执一份，每份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经双方盖章后生效。其未尽事宜，由双方友好协商，另行达成的书面补充合同，与合同效力相同。

2.本合同的签署、效力、解释、执行以及争议之解决均适用中国法律。因本合同引起之争议，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双方同意由西安仲裁委员会仲裁解决。

3.本次活动方案/议程为本合同附件，是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以下无征文）

甲方：

盖章：

签署日期：2015.10.13



乙方：

盖章：

签署日期：



